证券简称：康力电梯　证券代码：002367　公告编号：202436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计提金额：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合计53,126,233.16元，上述减值计提将减少2024年半年度公司利润总额53,126,233.16元。

● 风险提示：本次公告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数据金额系公司财务部门测算的结果，未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注重经营发展风险管控，将继续加大合同管理及债权催收，提高应收账款回款率等，始终力争降低债权实际损失。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对截止2024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现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依据和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实际执行的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对公司及子公司截止2024年6月30日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其他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等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确定了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对公司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核销。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情况

2024年1-6月，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其他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的总金额为53,126,233.16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84%；核销资产、转销金额及其他变动金额为11,409,589.58元。

2024年1-6月计提的资产减值项目详情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877,640.63	-493,741.39	-	1,383,899.2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注1]	459,988,036.07	25,312,589.30	5,988,783.11	479,311,842.26
预付账款减值准备[注2]	15,410,331.29	-208,726.84	-	15,201,604.4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注3]	55,407,056.61	-1,563,825.76	50,000.00	53,793,230.85
存货跌价准备[注4]	20,724,863.37	7,287,616.82	5,370,806.47	22,641,673.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0,055,260.41	2,695,267.61	-	42,750,528.02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35,000,000.00	-1,000,000.00	-	134,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9,710,411.25	-	-	19,710,411.2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注2]	30,106,145.66	21,097,053.42	-	51,203,199.08
合计	808,279,745.29	53,126,233.16	11,409,589.58	849,996,388.87

注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本期减少598.88万元，其中541.55万元系公司与多家房地产公司签订以房抵债协议后，已办理网签手续的资产对应客户已计提坏账准备转回还原部分；其中57.33万元系无法收回予以核销。

注2：预付账款减值准备本期增加-20.87万元，其中本期计提350.44万元，转至固定资产减值准备371.31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本期增加2,109.71万元，其中本期计提1,738.40万元，由预付账款减值准备转入371.31万元。

注3：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本期减少5.00万元系无法收回予以核销。

注4：存货跌价准备本期减少537.08万元，系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转销导致。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出现减值迹象的金额较大的主要应收账款进行逐项核查。收集的相关证据表明：客户因破产、吊销、注销、已严重失信无财产可供执行、流动性危机等主要原因导致长期挂账、催收无结果，公司预计无法全额收回相应款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于该情形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单独评估信用风险。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存在核销情形，公司财务与业务部门将建立已核销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备查账，继续全力追讨，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不影响债权清收工作。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一）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减值计提说明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根据一贯性原则，鉴于与公司存在合作关系的部分房地产客户出现流动性压力，回款速度减慢、出现逾期，并考虑其经营情况，公司管理层对该部分房地产客户截止2024年6月30日的应收款项进行了分析，认为已有明显减值迹象，并对其进行单独评估信用风险。公司根据该部分房地产客户债务违约情况、经营状况、对公司款项的回款情况，并对当前状况及未来可能的状况进行预测，综合评估，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18,422,441.06元，其中2024年1-6月坏账准备变动2,165,567.47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	应收票据原值	应收账款原值	合同资产原值	原值合计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其中：2024年1-6月坏账准备变动	备注
客户一	-	132,421,309.06	452,305.94	132,873,615.00	20%	26,574,723.00	-773,816.00	
客户二	-	87,256,447.23	4,376,720.70	91,633,167.93	20%	18,326,633.59	62,196.67	
客户三	-	34,916,412.01	3,837,950.68	38,754,362.69	50%	19,377,181.35	-4,846,848.75	
客户四	-	29,937,524.95	1,566,983.52	31,504,508.47	30%	9,451,352.54	-94,042.36	
客户五	-	1,331,743.00	-	1,331,743.00	100%	1,331,743.00	-556,695.00	注*
	-	25,684,364.49	2,646,448.89	28,330,813.38	50%	14,165,406.69	1,414,146.89	
客户六	-	5,913,530.00	589,370.00	6,502,900.00	100%	6,502,900.00	-	注*
	-	17,467,062.06	37,606.94	17,504,669.00	100%	17,504,669.00	-	
客户七	-	338,558.97	-	338,558.97	100%	338,558.97	-	注*
	-	18,305,440.30	1,936,339.88	20,241,780.18	100%	20,241,780.18	3,096,796.73	
客户八	-	20,121,783.15	79,782.00	20,201,565.15	30%	6,060,469.55	773,867.06	
客户九	-	12,975,524.99	170,235.33	13,145,760.32	100%	13,145,760.32	-	注*
	-	4,549,570.54	119,364.41	4,668,934.95	100%	4,668,934.95	-11,396.64	
客户十	-	10,358,555.49	451,887.49	10,810,442.98	50%	5,405,221.49	-3,506,349.78	
其他	-	28,407,252.72	1,344,310.06	29,751,562.78	100%	29,751,562.78	5,344,305.54	注*
	1,246,275.60	59,545,035.10	6,001,826.00	66,793,136.70	-	25,575,543.65	1,263,403.11	-
合计	1,246,275.60	489,530,114.06	23,611,131.84	514,387,521.50	-	218,422,441.06	2,165,567.47	-

注*：因其体合作的项目公司破产等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收回可能性极小。

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对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0,293,306.06元，其中2024年1-6月坏账准备变动94,1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	其他应收账款原值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其中：2024年1-6月坏账准备变动
客户十一	27,259,440.00	100%	27,259,440.00	-
客户七	1,239,680.00	100%	1,239,680.00	-
客户十二	20,000,000.00	50%	10,000,000.00	-
客户四	1,809,180.50	30%	542,754.15	-
其他	1,253,831.91	-	1,251,431.91	94,100.00
合计	51,562,132.41	-	40,293,306.06	94,100.00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类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类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的应收类款项，按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计提坏账准备。

依据上述原则，公司2024年1-6月计提及转回应收票据坏账准备-493,741.39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5,312,589.30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1,563,825.76元，合同资产减值准备2,695,267.61元。其中，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2024年1-6月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变动共计2,165,567.47元，其他应收账款2024年1-6月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变动共计94,100.00元，其余部分为按照账龄组合进行信用损失的计提。

（二）预付账款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说明

公司定期或每年年度终了时对预付账款逐项进行评估，如有证据表明预付款项已经发生了减值，应计提预付款项减值准备。如果经检查预付账款具备其他应收款性质，应转入其他应收款科目核算，按其他应收款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对预付款项进行全面检查，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预付款项减值准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公司关注到，受国内整体环境影响，房产交易持续低迷萎缩，整体购置房屋需求持续下降，房屋建筑物的租赁或处置出售并不理想，存在经济性贬值。公司对持有的房屋建筑物及预付期房购房款的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以房屋建筑物所在区域的房价作为依据，结合公司资产的装修、楼层、户型等差异因素，并考虑到日后处理房产应缴纳的税款、中介服务费、租赁情况等，对相关房屋建筑物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公司对上述所持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发生减值的资产主要系应收款项抵房资产。依据上述原则，公司2024年1-6月对于预付期房购房款减值准备增加-208,726.84元，其中计提预付账款减值准备3,504,391.59元，转至固定资产减值准备3,713,118.43元。对于已交付的房屋建筑物减值准备增加21,097,053.42元，其中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7,383,934.99元，由预付账款减值准备转入3,713,118.43元。

（三）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说明

公司存货依据其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差异计提减值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依据上述原则，公司2024年1-6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7,287,616.82元。

（四）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继续对预计无法足额收回的良卓资产稳健致远票据投资私募基金理财产品，按照一贯性原则，根据管理人持有的冻结股份市场价及预期偿付率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公司在谨慎基础上对该其他流动资产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1-6月累计计提-1,000,000.00元。

截止2024年6月30日，该项私募基金累计减值准备为95,000,000.00元。另外，公司以前年度已对华领定制9号银行承兑汇票分级私募基金全额计提减值准备39,000,000.00元，本期无需补提。截止2024年6月30日，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为134,000,000.00元。

三、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4年1-6月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合计53,126,233.16元，上述减值计提将减少2024年1-6月公司利润总额53,126,233.16元；2024年1-6月核销资产合计623,260.28元，不会对公司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目前，房地产市场总体仍处于调整阶段。部分房企经营遇到一定困难，仍处于信用风险化解期。部分房地产客户信用风险和预期违约风险的扩大，或出现的流动性危机，使得公司利润总额受到相关客户应收账款坏账计提的影响增大。随着市场调整机制逐步发挥作用，房地产市场政策调整优化，房企风险有望逐步得到化解。公司将按照董事会既定发展战略及部署，继续夯实主营业务，巩固并提升市场地位，注重经营发展风险管控，继续加大合同管理及债权催收，提高应收账款回款率等，重点对相关客户的应收款项进行可回收性分析评估，并始终力争降低债权实际损失。

公司已就此事项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但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4-037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季度担保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孙义煤业”）、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华兴电力”）、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金城电力”）、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裕中能源”）、张家港华兴长城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华兴长城”）、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能源工程公司”）、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生煤业”）、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苑煤业”）、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荡荡岭煤业”）、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泰源煤业”）、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口隆达”）、敦煌市汇宏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宏矿业”）、山西康伟集团煤炭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伟煤炭销售公司”）。

●本季度担保金额：本季度担保及抵押金额合计308,866.18万元，主要为到期续保，被担保方为公司所属全资、控股及控制公司，其生产经营状况良好，担保风险较小且可控。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2,046,690.41万元（其中：公司内部担保累计金额为1,690,548.83万元；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356,141.58万元）。

●审议情况：公司已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所属控股（控制）企业间、公司所属各控股（控制）企业间2023年度相互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1,854,200万元的担保总额；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所属控股（控制）企业间、公司所属各控股（控制）企业间2024年度相互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2,230,000万元的担保总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总额范围内确定各项融资业务方式及金额、担保方与被担保方、担保金额和具体担保内容等相关事宜，及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公司2024年第二季度相关担保事项均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2022年12月16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所属控股（控制）企业间、公司所属各控股（控制）企业间2023年度相互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1,854,200万元的担保总额；经公司2023年12月25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所属控股（控制）企业间、公司所属各控股（控制）企业间2024年度相互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2,230,000万元的担保总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总额范围内确定各项融资业务方式及金额、担保方与被担保方、担保金额和具体担保内容等相关事宜，及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

在上述授权范围内，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2024年第二季度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保证方/出质方/抵押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公司的关系	董事长批准日期	批准担保额度（万元）	二季度办理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年）	担保方式	授信机构
1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2023.8.20	1,430	1,430	3	保证	中煤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	华熙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2023.11.27	8,100	7,650	1	保证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2024.3.2	57,600	24,800	1	保证 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4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2024.3.2	28,600	14,500	1	保证 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5	华熙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2024.4.14	16,550	16,550	1	保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6	华熙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2024.4.14	8,275	8,275	1	保证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7	华熙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2024.4.14	8,275	8,275	1	保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8	华熙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2024.4.14	2,482.50	2,482.50	1	保证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9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制公司	2024.4.14	2,450	2,450	1	保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10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制公司	2024.4.14	7,105	6,860	1	抵押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11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2024.5.14	42,000	27,600	1	保证 保证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2	张家港华兴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2024.5.14	9,000	4,500	1	质押 质押、抵押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
13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2024.5.14	800	800	1	保证 质押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14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2024.5.20	3,000	3,000	1	保证、抵押	山西灵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1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2024.5.24	32,572.50	32,572.50	3	保证、质押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13,097.58	13,097.58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10,560.35	10,560.35		保证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26,743.74	26,743.74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19,886.37	19,886.37		保证	
15-2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2024.5.24	17,633.29	17,633.29	3	保证、质押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16,222.62	16,222.62		保证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36,677.23	36,677.23		保证	
16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2024.5.30	5,000	5,000	1	保证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7	北京德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敦煌市汇宏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2024.6.13	300	300	1	保证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煌市支行
18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2024.6.13	1,000	1,000	1	抵押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治市分行
合计						308,866.18			

注：1. 序号1~2项担保业务为根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3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办理；序号3~18项为根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4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办理。

2. 序号1项担保业务涉及担保额度调剂情况（使用2023年度调剂额度），调出方为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亿华”），调入方为孙义煤业，本次担保额度为1,430万元；本次额度调剂前对调出方陕西亿华的担保金额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595,500万元，对调入方孙义煤业的担保金额为59,046.87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0万元；本次额度调剂后对调出方陕西亿华的担保金额为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594,070万元，对调入方孙义煤业的担保金额为60,476.87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0万元。

3. 序号15项担保业务涉及担保额度调剂情况（使用2024年度调剂额度），调出方为陕西亿华，调入方为新生煤业，本次担保额度为50,205.79万元；本次额度调剂前对调出方陕西亿华的担保金额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600,000万元，对调入方新生煤业的担保金额为50,205.79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48,500.00万元；本次额度调剂后对调出方陕西亿华的担保金额为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598,294.21万元，对调入方新生煤业的担保金额为50,205.79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0万元。

4. 序号18项担保业务涉及担保额度调剂情况（使用2024年调剂额度），调出方为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源煤焦”），调入方为康伟煤炭销售公司，本次抵押额度为1,000万元；本次额度调剂前对调出方银源煤焦的担保金额68,729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94,650万元，对调入方康伟煤炭销售公司的担保金额为1,35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0万元；本次额度调剂后对调出方银源煤焦的担保金额为68,729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93,650万元，对调入方康伟煤炭销售公司的担保及抵押金额为2,35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孙义煤业基本情况

孙义煤业，注册地址：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交口乡孙义村，法定代表人：王念党，注册资本：2,041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销售。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截至2024年3月末，孙义煤业资产总额123,023.02万元，负债总额72,249.52万元，净资产50,773.50万元，资产负债率58.73%；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20,716.91万元，净利润4,827.38万元（未经审计）。

2. 张家港沙洲电力基本情况

张家港沙洲电力，注册地址：张家港市锦丰镇三兴，法定代表人：张铨平，注册资本：271,25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火力发电；配售电；热力供应；煤炭销售；仓储服务；港口经营；货运经营；污泥处理处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截至2024年3月末，张家港沙洲电力资产总额1,290,206.45万元，负债总额1,165,362.94万元，净资产124,843.51万元，资产负债率90.32%；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238,130.64万元，净利润13,963.94万元（未经审计）。

3. 张家港华兴电力基本情况

张家港华兴电力，注册地址：张家港市东莱镇镇南，法定代表人：赵凯，注册资本：80,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燃气经营；餐厨垃圾处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截至2024年3月末，张家港华兴电力资产总额416,947.40万元，负债总额223,687.39万元，净资产193,260.01万元，资产负债率53.65%；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75,354.60万元，净利润4,736.73万元（未经审计）。

4. 华兴金城电力基本情况

华兴金城电力，注册地址：张家港市杨舍东莱东电大道西侧，法定代表人：赵凯，注册资本：50,000万元，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燃气经营；餐厨垃圾处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控制公司。

截至2024年3月末，华兴金城电力资产总额193,430.78万元，负债总额130,286.51万元，净资产63,144.27万元，资产负债率67.36%；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51,297.09万元，净利润1,073.84万元（未经审计）。

5. 裕中能源基本情况

裕中能源，注册地址：新密市曲梁乡庙朱村，法定代表人：李东辉，注册资本：506,4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电力、煤化工、灰渣综合利用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对煤矿投资服务（仅限分公司经营）；蒸汽、石膏、电力销售；管道清洗、热力生产。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截至2024年3月末，裕中能源资产总额1,820,347.70万元，负债总额1,136,224.83万元，净资产684,122.87万元，资产负债率62.42%；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49,269.46万元，净利润3,333.22万元（未经审计）。

6. 张家港华兴长城基本情况

张家港华兴长城，注册地址：张家港市塘桥镇南京西路253号，法定代表人：赵凯，注册资本：3,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燃气经营；管道燃气基础设施建设；管道供气配套项目建设；天然气项目的投资；天然气发电项目的运营、维护；售电业务；蒸汽、热水（非饮用水）供应销售；电力技术咨询及相关服务。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截至2024年3月末，张家港华兴长城资产总额13,314.75万元，负债总额9,895.54万元，净资产3,419.21万元，资产负债率74.32%；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2,020.58万元，净利润131.79万元（未经审计）。

7. 华兴能源工程公司基本情况

华兴能源工程公司，注册地址：张家港保税区三力大厦212室，法定代表人：刘俊伟，注册资本：8,3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压力管道安装、锅炉安装、改造、维修等。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截至2024年3月末，华兴能源工程公司资产总额45,509.35万元，负债总额37,341.39万元，净资产8,167.96万元，资产负债率82.05%；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4,611.51万元，净利润-629.61万元（未经审计）。

8. 新生煤业基本情况

新生煤业，注册地址：晋中市灵石县英武乡岑泊村，法定代表人：李顺文，注册资本：15,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洗选；批发零售：煤炭、精煤、洗混煤、中煤、煤泥、煤制品、煤矸石。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截至2024年3月末，新生煤业资产总额138,403.91万元，负债总额62,426.74万元，净资产75,977.17万元，资产负债率45.10%；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5,275.25万元，净利润2,948.65万元（未经审计）。

9. 安苑煤业基本情况

安苑煤业，注册地址：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两渡镇徐家山村，法定代表人：潘二军，注册资本：15,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煤炭开采；道路货物运输。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运输货物打包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截至2024年3月末，安苑煤业资产总额93,050.40万元，负债总额27,148.74万元，净资产65,901.66万元，资产负债率29.18%；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2,460.72万元，净利润-1,930.14万元（未经审计）。

10. 荡荡岭煤业基本情况

荡荡岭煤业，注册地址：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镇荡荡岭村，法定代表人：夏伟明，注册资本：2,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批发零售。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截至2024年3月末，荡荡岭煤业资产总额43,947.36万元，负债总额33,676.11万元，净资产10,271.25万元，资产负债率76.63%；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4,501.38万元，净利润2.36万元（未经审计）。

11. 金秦源煤业基本情况

金秦源煤业，注册地址：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夏门镇西河底村，法定代表人：王勇，注册资本：112,778万元，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煤炭开采、煤炭批发零售。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截至2024年3月末，金秦源煤业资产总额156,979.83万元，负债总额45,808.11万元，净资产111,171.72万元，资产负债率29.18%；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3,179.13万元，净利润-4,759.74万元（未经审计）。

12. 周口隆达基本情况

周口隆达，注册地址：周口市七一路西段，法定代表人：冯元，注册资本：353,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电力生产、销售、开发、电力投资、建设；火力发电副产品生产经营；热力生产和供应。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截至2024年3月末，周口隆达资产总额387,161.34万元，负债总额139,110.72万元，净资产248,050.62万元，资产负债率35.93%；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54,327.86万元，净利润2,489.90万元（未经审计）。

13. 汇宏矿业基本情况

汇宏矿业，注册地址：甘肃省酒泉市敦煌市敦煌市方山口平台山矿区，法定代表人：宁本权，注册资本：2,0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矿石销售；化工产品销售；矿山机械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办公服务。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截至2024年3月末，汇宏矿业资产总额13,265.55万元，负债总额22,041.17万元，净资产-8,775.62万元，资产负债率166.15%；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70.80万元，净利润73.87万元（未经审计）。

14. 康伟煤炭销售公司基本情况

康伟煤炭销售公司，注册地址：沁源县灵空山镇水泉坪村，法定代表人：刘永，注册资本：5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煤炭及其制品销售。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截至2024年3月末，康伟煤炭销售公司资产总额31,853.14万元，负债总额30,284.02万元，净资产1,569.12万元，资产负债率95.07%；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50,541.74万元，净利润166.86万元（未经审计）。

三、相关担保的主要内容

1. 孙义煤业在中煤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孙义煤业在中煤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国际租赁”）办理金额为1,430万元、期限3年的融资租赁直租业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源煤焦”）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中煤国际租赁指定相关方提供反担保。

2. 张家港沙洲电力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办理金额为7,650万元、期限1年的流动资金借款，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

3. 张家港沙洲电力在国家开发银行借款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在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办理金额为24,800万元、期限1年的流动资金借款，由公司所属全资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以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晨电力”）持有的张家港沙洲电力80%股权和张家港华兴电力50%股权提供质押。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

4. 张家港华兴电力在国家开发银行借款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在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办理金额为14,500万元、期限1年的流动资金借款，由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以江苏华晨电力持有的张家港沙洲电力80%股权和张家港华兴电力50%股权提供质押。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

5. 张家港沙洲电力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办理金额为16,550万元、期限1年的流动